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航天彩虹 公告编号：2020-001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2月30日，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9】第44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该函对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披露的《关于政府拟有偿收回全资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有关事项表示关注，要求公司核实有关情况并作出书面回复。收到《问询函》后，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了核实并做出回复。现将《问询函》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请补充披露你公司转让土地的具体原因，并结合你公司彩虹无人机业务开展情况补充说明本次土地转让是否影响你公司相关业务未来的生产需要。

回复：

1、土地收回的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闲置土地处置办法》的相关规定，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有权收回闲置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为响应有效盘活土地存量、提升土地利用效率的政策，鉴于该三宗土地一直处于闲置状态、无新的投资安排，且随着用地机制的不断标准和规范化，土地闲置的成本也将越来越大，公司与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集聚区管委会”）进行了对接洽谈，达成一致意见，协商解除彩虹公司购地合同、由政府收回该三宗土地并退还已缴纳土地款项。

2、土地收回对公司无人机业务的影响

台州市政府支持彩虹无人机落户当地并出资建设了台州彩虹无人机基地一期工程项目（以下简称“一期工程项目”），截至目前，一期工程项目已竣工并于2019年12月30日正式投入生产运营，该项目设计产能为200架中大型无人机，公司已具备中大型无人机的生产、测试和试验能力，现有产能条件已经能够满足公司无人机产业发展需求。未来公司如需继续扩大产能规模，可以通过和政府协商继续获得相关土地资源。

因此，本次政府收回土地不会影响公司无人机业务未来的生产需要。

二、该部分土地由彩虹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通过公开招拍挂形式取得，缴纳土地出让款8091万元，现以原价转回。请补充说明土地取得至今尚未规划与开发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土地购置的背景

公司全资子公司彩虹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通过公开招拍挂取得台州湾集聚区聚贤路以东、聚洋大道以西、蓬北大道以南、海豪路以北三宗土地，土地面积合计229,621

平方米，彩虹公司以自有资金缴纳土地出让款 8,091 万元，拟在台州投资建设彩虹无人机研制生产基地。

2、土地闲置至今的原因

该三宗土地购置后，彩虹公司按照国资管理程序积极开展工程设计和建设前期有关工作。后为加快产业落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空气动力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航天气动院”）与台州市政府经过协商谈判，政府进一步加大了对彩虹无人机落户台州的扶持力度，双方一致同意由集聚区管委会代建一期工程项目。即由集聚区管委会负责土地受让及相关土建施工工作，航天气动院负责土建工程设计所需的工艺、技术、总平面等技术要求和设计输入条件，双方约定基地一期工程建成后，由公司通过租赁或其他合作形式使用。为避免重复建设、造成产能浪费，在一期工程项目建设期间，公司未对该三宗土地进行重复开发利用，故该三宗土地处于闲置状态。

同时，自 2018 年以来，公司亦先后组织开展了无人机和新材料业务战略发展规划以及固定资产投资规划论证，研究产业布局调整及该三宗土地资源利用方案。考虑到公司自身发展实际情况，除上述三宗土地外，公司目前尚有其他可利用的土地资产，且原规划建设的基础项目已由政府出资建成，该三宗土地由政府收回可提高公司的土地利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自 2019 年 5 月启动土地收回相关谈判工作及履行相关的国资前置审查程序，并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三宗土地退回事项。

综上所述，本次土地收回虽造成了公司土地资源部分减少，但从长远

来看，公司土地资产将得到更充分的利用，该等土地的回收安排一方面可以增加公司的现金流，另一方面可以使其他土地开发工作得以加快推进，从而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请你公司补充说明该土地转让预计对你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本次交易的会计处理。

回复：

因目前尚未与集聚区管委会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书》，该事项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暂不做会计处理。

如果在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前能够与集聚区管委会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书》，则该土地收回事项将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并做处置资产的会计处理，预计将增加公司 2019 年净利润约 245 万元。

四、你认为应予说明的其它事项。

回复：公司无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特此公告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日